

二年在此办起高等小学堂。

厚田石景芬于清咸丰年间在家乡开办墨庄书院。洛口村,在清代先后亦有明阳书院、凤友书院、军山书院,聚宗族子弟肄业于其中。

私塾 本县封建时代县以下设社学、义学。明万历二十三年全县有社学十七所,即育才社学(小东关)、兴贤社学(西门外)、崇义社学(西隅前河)、崇仁社学(范家池)、崇正社学(安隐寺右)、崇社社学(文明桥外)、崇文社学(平西门外)、甘棠社学(中隅)、兴让社学(永丰乡)、修文社学(长城乡)、修德社学(金山乡)、毓德社学(永善乡)、明德社学(丰乐乡)、崇德社学(怀义乡)、兴文社学(万全乡)、就正社学(倪山村)、梯青文社(乐安乡)。

清以后,私塾增多,有三种类型:一为士绅、富户延聘先生设馆于家,教读自家子弟,称为“教馆”;二为教者本人设馆或由绅士聘请先生设馆,称为“散馆”;三为宗族老板以祀会租谷为基金,聘请先生,教授本族子弟,称为“义学”或“义塾”。教馆学生少,散馆、义学学生较多,一般每校有十余人,多者二十余人。教馆、散馆是谁读书谁出钱,义学是学生供酒饭,祀会出束修。私塾有经馆、蒙学之分。蒙学俗称“琵琶学”,学生一般是八九岁至十一二岁的小孩,读《三字经》、《千字文》、《百家姓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等书,专为识字,故塾师只教读书、写字,并不讲解书的内容,但要求学生把书读得滚瓜烂熟,所读过的都能整本背诵。一般百户以上的村子都设有蒙学。经馆入学者多为十四五岁以上、出身于富户、准备进一步深造的学生,教材以四书五经、唐诗以及各种时文窗稿为主,先生要讲解内容,学生要学写诗文。经馆先生多为有名秀才、贡生甚至是举人充当,束修多,一般每个学生每年要交二十块银元,家境稍差的学生至少也要交七八元。

民国时期,提倡办小学,禁止设私塾。但由于相沿成习,且小学管理不善,质量不高,所以有些人总认为私塾好,不愿把子女送到“洋学堂”读书,因而不仅偏僻乡村私塾林立,城市亦公然设帐,直至建国后,私塾才绝迹。据调查,二三十年代,全县城乡有经馆近三十所,蒙学更多。

第二节 幼 儿 园

1942年,本县在乐平第一中心小学内附设幼稚园,招收幼儿近二十名。该园仅有省府委派的专职教师一人,设备简陋。1946年停办。

1952年下半年,在龙神庙巷内创办了县立幼儿园,招收全托幼儿两班,五十六名,配有教职员八人。

1953年下半年,乐平镇在南外街又办起了“小八路”幼儿站一个,招收幼儿二十八名,1962年发展到一百余名。

1954年,本县幼儿教育事业蓬勃发展,乐平镇北街、西街、东街先后办起了幼儿站,一些工厂和农村也办起了幼儿园。全县有一百零三个幼儿园,在园幼儿一千二百八十名,教职员一百零八人。

1956年下半年,县直属机关在状元巷耶稣堂内办了一所保育院(全托),招收幼儿五十名,配有教职员十一人。1957年12月,该院并入县幼儿园。

1958年,全县有四百四十个幼儿园(其中公办四所),在园幼儿一千九百三十二名,有教